

附件 4:

关于珠海市斗门区白藤街道 2021 年决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白藤街道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有关职能部门的大力支持下，财政工作紧紧围绕既定的各项目标任务，积极应对经济发展新常态，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千方百计稳增长，凝心聚力促发展，较好地完成全年工作任务，财政决算情况总体良好。

一、一般公共预算决算情况

(一) 收入情况。

2021 年白藤街道全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34,93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42.6%，同比下降 17%。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994 万元，同比下降 54.3%；上级补助收入 6,553 万元；调入资金 7,217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171 万元。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1. 税收收入 7,52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4.4%，受财政体制改革税收分成比例调整影响，同比下降 54.9%，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94.12%。其中：

(1) 增值税 2,36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63.8%，同比下降 28.7%。

(2) 企业所得税 1,169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35.8%，同比下降 84.3%，主要受减税降费政策影响。

(3) 个人所得税 11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44.4%，同比下降 38.4%。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65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58.1%，同比下降 29.6%。

(5) 房产税 30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87.6%，同比下降 19.7%。

(6) 印花税 23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213.8%，同比下降 13.7%。

(7) 城镇土地使用税 38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45.1%，同比下降 4.9%。

(8) 土地增值税 2,29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75.8%，同比下降 24.7%。

(9) 耕地占用税 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0.3%，同比下降 99.9%，下降的原因在于去年补缴了 907 亩留用地耕地占用税。

(10) 环保税 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4%，同比下降 87.9%。

2. 非税收入 470 万元，同比下降 41.8%，其中：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424 万元，其他收入 26 万元。

3. 区级固定补助收入 5,851 万元，其中体制补助收入 2,93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917 万元。

4. 省、市、中央补助收入 702 万元，均为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5. 调入资金 7,217 万元，全部为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调入。

6.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171 万元。

（二）支出情况。

2021 年全年总支出 34,935 万元，收支基本平衡。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976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9.5%，同比增长 2.8%；上解区支出 6,800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171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根据功能来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7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2.3%，同比增长 76.7%。

（2）国防支出 5 万元，同比下降 52.9%，主要原因在于上年基数小。

（3）公共安全支出 72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6.1%，同比下降 16.3%。

（4）教育支出 1,23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23.4%，同比上升 129%，增长的原因在于财政持续加大对教育事业投入。

（5）文化与传媒支出 24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12.9%，同比增长 18.1%。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4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07.3%，同比增长 47.5%。

（7）卫生健康支出 1,23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124%，同比下降 51.6%。

(8) 城乡社区支出 2,85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4.2%，同比下降 31.2%。

(9) 农林水事务支出 65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90.8%，同比增长 114.2%，增长的原因在于辖区三防、泵站管养费用增加。

(10) 交通运输支出 23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6.1%，同比下降 34.5%。

(11) 住房保障支出 21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2.8%，同比增长 16.9%

(1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25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66.5%，同比增长 10%。

(13) 其他科目支出 58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33.8%，同比下降 60.6%。

2. 根据经济分类来看。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9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95 万元，按经济分类科目划分如下：工资福利支出 3,239 万元，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74 万元。

3. “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全年“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42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为 7 万元。

(三) 结转结余情况。

2021 年收支相抵，年终结余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决算情况

（一）收入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8,774 万元，其中中央和省市补助收入 255 万元，区补助收入 606 万元，上年结余 7,913 万元。

（二）支出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8,774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557 万元，调出资金 7,217 万元。具体科目如下：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220 万元。

2.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为 300 万元。

3. 其他支出 37 万元。

（三）结转结余情况。

政府性基金结转下年项目支出 0 万元。

三、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结余情况

2021 年初，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 13,171 万元，2021 年 12 月 31 日，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 7,217 万元，用于平衡预算。本年计提 13,1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超收和净结余计提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3,17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超收和净结余计提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88 万元。

四、上级转移支付情况

2021年，我街道共收到上级转移支付7,41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为6,55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861万元。分资金来源看，中央和省、市补助收入为957万元；区级补助收入为6,457万元。分资金性质看：固定体制补助2,934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48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转移支付资金总支出为3,638万元，支出进度达到81.21%。

五、重点工作情况

（一）多措并举，全力以赴完成财政收入。一是围绕全年收入目标任务，主动加强与上级部门的沟通，及时与税务、招商、企管等职能部门交流情况，掌握税源动态；二是加强对重点税源、重点企业、重点行业的分析监控，协调联动，落实征管责任，强化协税护税；三是多措并举加强税源培植力度，促进重点产业、重点项目的落地；四是进一步完善城市配套设施，推进旧城更新改造，改善投资环境，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引进总部企业，服务经济发展。

（二）坚持把“三保”支出放在优先位置。一是根据全年税收收入预计情况，合理安排资金，将保运转、保民生、保重点放在优先位置，确保机构正常运转，确保民生支出资金及时到位，确保维护稳定支出需要。二是严格压缩行政事业单位一般性开支，对公务用车、公务接待、公费出国等“三公”经费严格管控，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三是落实各项惠民政策，确保各项由街道承担的惠民资金及时到位。四是多方筹措资金，着力开展三清三拆、

三化三城等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力争资金向民生项目倾斜。五是建立合理预算收支“平衡点”，规范财经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各项制度，同时，加强年初预算管理，从严执行预算支出，保障刚性支出，在部门正常运作的前提下采取先急后缓，先重后轻的原则，确保资金用在“刀刃”上。

（三）扎实推进改革创新和依法行政依法理财。一是强化预算约束，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不断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将街道三化三城建设、市政园林、环卫路灯管养以及社会综合治理、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的工作纳入年度预算，合理安排支出，确保重点领域工作顺利开展。二是加紧推行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工作，整合有限资金，扩大直接支付范围，提高直接支付占比。三是继续加强政府采购管理，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效力。

（四）积极发挥财政监督管理作用，切实提高财政资金的安全性。一是坚持日常监督和专项检查相结合，加强重点资金监管，进一步体现监管效果。二是大力推进内控制度建设，全面推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与实施，保证资金资产安全和财政信息真实完整。三是加强对所有财政资金的全程监督，建立事前审查把关、事中跟踪监控和事后检查评价相结合的财政监督运行机制，推进监督与管理相结合。五是加强财政队伍建设，抓好财政人员财税等理论业务的知识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的实际工作能力。